

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扬建管〔2021〕43号

关于召开 2021 年全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暨一季度集中约谈会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住房和城乡建设局,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,生态科技新城、蜀冈-瘦西湖风景名胜区规划建设局,各有关单位:

为认真分析当前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,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推动全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,定于4月6日在扬州召开2021年全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暨一季度集中约谈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会议时间和地点

时间:2021年4月6日(星期二)下午3:00

地点:扬州市会议中心杏园楼一楼百畅厅

二、参会人员

- 1、市住建局分管领导;
- 2、各县(市、区)住建局分管领导、安监机构负责人;

3、市局建筑市场处、房地产开发处、房地产市场处、城建处、工程处、安全处、市建管处、市政建设处、市政设施处、经济适用房适用中心、城建支队、安监站负责人；

4、市直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、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经理、监理单位安全总监；

5、20家重点建筑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。

三、会议议程

（一）集中学习：传达省政府办公厅、省住建厅相关文件精神；

（二）一季度建筑施工安全隐患通报：通报2021年一季度各级督查发现的建筑施工安全隐患问题；

（三）大会发言：

1、邗江区住建局、江都区住建局围绕推进安全生产作交流发言；

2、隐患较多单位表态发言：

（1）广陵 GZ117 地块工程建设单位----扬州苏房投置业有限公司代表发言；

（2）隆觉花苑一期北组团项目施工单位----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发言；

（3）佳源玖珑湾 GZ103 地块二期工程监理单位----扬州四正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代表发言；

（四）市局领导讲话。

四、会议要求

1、请市安监站负责通知 3 家表态发言企业负责人，市直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、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经理、监理单位安全总监及 20 家重点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参会，并收集审核 3 家表态企业发言材料。

2、请局建筑市场处负责通知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及其安监机构负责人及交流发言单位、局机关处室单位负责人参会。

3、请相关人员安排好工作，准时参会，保证往返途中安全。

4、请所有参会人员做好会场疫情防控，佩戴口罩等。

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4 月 1 日